



民政事務總署贊助 第 37 屆全港青年學藝比賽



全港青年學藝比賽大會、



港島獅子會 合辦

全港青年中國古典詩詞朗誦比賽 (2011-2012 年度)

報名表

編號：_____ (由大會填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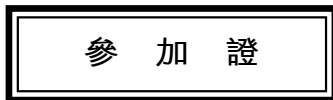
姓名 (中文)		(英文)		相 片 (必須貼上)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份證號碼	() ()		XXX (X)	
住址				片 (必須貼上)
聯絡電話	住宅： 手提：	電郵		
<input type="checkbox"/> 我同意貴會郵寄或電郵最新資訊及宣傳推廣到本人的通訊及電郵地址。				
參加組別*：粵語高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粵語初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粵語高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話高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話初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粵語或普通話公開組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名稱 _____		學校印鑑 (或附上學生證副本)		
就讀年級 _____				
學校地址 _____				
報名日期 _____		參賽者簽名 _____		
本校已知悉每組別只能派4名學生參賽，現提名上述學生參加本比賽。				
負責老師姓名 _____		簽名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電郵 _____		
請於2012年1月20日(星期五)前填妥報名表格並連同參加證寄回或送交：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30 樓全港青年學藝比賽大會秘書處(信封面請註明「中國古典詩詞朗誦比賽」)(報名表可複印)				
備註：1. * 請於適當方格填上 "✓" 號 2. 參加者所提供的資料，將用於「中國古典詩詞朗誦比賽」及與比賽有關事宜。本屆比賽完畢後，參加者的資料將被全部銷毀。提交參加表格後，參加者如欲更改或查詢個人資料，請與本會秘書處聯絡。 3. 參加者必須經由就讀之學校提名參賽(粵語或普通話公開組除外)，否則有關報名將視作無效。 此外，在每組賽事中，每校限派不超過4名學生參賽。 4. 參賽人數名額有限，額滿即止。 5. 報名申請如獲接納，大會將於比賽前以郵寄方式將參加證寄回參加者。 6. 逾期遞交、有錯漏或資料不全之表格，大會保留權利不接納其申請，參賽隊伍不得異議。 7. 參加者請用正楷填寫下列姓名及住址，以作回郵之用。(請填寫個人通訊住址)				

姓名：_____	姓名：_____	姓名：_____
住址：_____	住址：_____	住址：_____

(此參加證將由大會寄給參加者)

民政事務總署贊助 第 37 屆全港青年學藝比賽
全港青年學藝比賽大會、港島獅子會 合辦
全港青年中國古典詩詞朗誦比賽 (2011-2012 年度)

編號：_____ (由大會填寫)



粵語高小組 普通話高小組
粵語初中組 普通話初中組
粵語高中組 粵語或普通話公開組

相 片 (必須貼上)

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比賽地點：香港銅鑼灣加路連山道 77 號孔聖堂中學

比賽日期：2012 年 2 月 19 日(星期日)上午 9 時正

注意事項：1. 參加者必須帶備此參加證及身份證出席，以供大會工作人員核實資料。

2. **參加者必須於比賽15分鐘前(即上午8時45分)到達會場，逾時者，大會有權作棄權論。**

3. 有關是項比賽的最新消息，請留意大會網站公佈。

民政事務總署贊助 第37屆全港青年學藝比賽
全港青年學藝比賽大會、港島獅子會 合辦
全港青年中國古典詩詞朗誦比賽(2011-2012年度)
比賽章則

- (一) 宗旨：透過朗誦形式引發青少年對中國古典詩詞的興趣，以推動青少年多接觸中國古典文學，並了解當中精髓，使中國古典文學得以發揚光大。
- (二) 比賽組別：粵語高小組——小五至小六之在學學生
普通話高小組——小五至小六之在學學生
粵語初中組——中一至中三之全日制學生
普通話初中組——中一至中三之全日制學生
粵語高中組——中四至中七之全日制學生
(註a：參加者必須經由就讀之學校提名參賽，否則有關報名將視作無效。在每組賽事中，每校限派不超過4名學生參賽)
b：報名表須附學生證副本或加蓋學校印鑑)
粵語或普通話公開組——在報名截止當日為45歲或以下之青年
- (三) 參賽人數名額：粵語高小組——90人
普通話高小組——90人
粵語初中組——120人
普通話初中組——120人
粵語高中組——120人
粵語或普通話公開組——60人
- (四) 比賽日期：2012年2月19日(星期日)上午9時正
地點：香港銅鑼灣加路連山道77號孔聖堂中學
- (五) 報名日期：由即日起至2012年1月20日(星期五)下午6時正止(報名以郵戳為憑)
報名辦法：報名表格可於各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索取或於全港青年學藝比賽大會網頁www.hkycac.org下載。填妥之報名表格請寄回全港青年學藝比賽大會秘書處(地址：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0號修頓中心30樓，信封面請註明「中國古典詩詞朗誦比賽」)。報名申請如獲接納，大會將於比賽前以郵寄方式將參加證寄回參加者。(查詢電話：2835 2190)
- (六) 費用：參加者不須繳交任何費用。
- (七) 比賽誦材：高小、初中及高中組
以粵語或普通話朗誦指定詩及詞各一首，主題為「親情可貴、友愛長流」
粵語高小組 一詩一【過故人莊】 孟浩然 (選自《唐詩三百首》香港廣智書局出版)
詞一【菩薩蠻】 李白 (選自《唐宋名家詩詞欣賞》大孚書局出版)
普通話高小組 一詩一【芙蓉樓送辛漸】 王昌齡 (選自《唐宋詞鑒賞集成》中華書局江蘇古籍出版社出版)
詞一【卜算子】 李之儀 (選自《唐宋名家詩詞欣賞》大孚書局出版)
粵語初中組 一詩一【遊子吟】 孟郊 (選自《唐詩三百首》香港廣智書局出版)
詞一【清平樂】 李煜 (選自《唐宋詞鑒賞集成》中華書局江蘇古籍出版社出版)
普通話初中組 一詩一【望月懷遠】 張九齡 (選自《唐詩三百首》香港廣智書局出版)
詞一【女冠子】 韋莊 (選自《唐宋詞鑒賞集成》中華書局江蘇古籍出版社出版)
粵語高中組 一詩一【羌村三首選一】 杜甫 (選自《杜甫詩選》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出版)
詞一【長相思】 白居易 (選自《唐宋名家詩詞欣賞》大孚書局出版)
粵語或普通話公開組 一詩一【辛丑十一月十九日，既與子由別於鄭州西門之外，馬上賦詩一篇寄之】
蘇軾 (選自《蘇軾詩選》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出版)
詞一【玉蝴蝶】 柳永 (選自《唐宋詞鑒賞集成》中華書局江蘇古籍出版社出版)
(誦材隨本表格附上)
- (八) 評判：大會將邀請對朗誦藝術有認識及研究之學者及老師擔任比賽評判。
- (九) 評分標準：內容(佔30分)，節奏、聲調、台風(各佔20分)，咬字吐音(佔10分)，總分100分。評分以評判團最終決定為準，參賽者不得異議。
- (十) 獎勵：高 小 組：—— 冠軍——金獅盃一座、現金獎一千二百元及獎狀一張
亞軍——金獅盃一座、現金獎八百元及獎狀一張
季軍——金獅盃一座、現金獎五百元及獎狀一張
優異獎(多名)——書券二百元及獎狀一張
初 中 組：—— 冠軍——金獅盃一座、現金獎二千元及獎狀一張
亞軍——金獅盃一座、現金獎一千五百元及獎狀一張
季軍——金獅盃一座、現金獎一千元及獎狀一張
優異獎(多名)——書券二百元及獎狀一張
粵 語 高 中 組：—— 冠軍——金獅盃一座、現金獎二千元及獎狀一張
亞軍——金獅盃一座、現金獎一千五百元及獎狀一張
季軍——金獅盃一座、現金獎一千元及獎狀一張
優異獎(多名)——書券二百元及獎狀一張
粵語或普通話公開組：—— 冠軍——金獅盃一座、現金獎三千元及獎狀一張
亞軍——金獅盃一座、現金獎二千元及獎狀一張
季軍——金獅盃一座、現金獎一千五百元及獎狀一張
優異獎(多名)——書券二百元及獎狀一張
- (十一) 結果公佈及領獎辦法：比賽結果將於大會網頁公佈及由大會直接發信通知各得獎者。得獎者將獲安排於全港青年學藝比賽頒獎典禮上領獎。
- (十二) 附則：(1) 參加者若於該組別連續3年獲冠軍，緊接的1年將不可於同一組別作賽。
(2) 本章則如有未盡善處，主辦機構有權隨時修訂，有關詳情請留意大會網頁(www.hkycac.org)。